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浙江临海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4
议案一：《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
议案二：《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
议案三：《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9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2 年 11 月 14 日下午 14:00　　签到时间：13:30-14:00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浙江省临海市两水开发区聚景路 8 号）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一、签到、宣布会议开始

1、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递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并领取《表决票》

2、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会议出席情况

3、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监票人

4、宣读大会会议须知

二、宣读会议议案

议案 1：《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2：《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3：《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三、审议、表决

1、针对大会审议议案，对股东代表提问进行回答

2、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投票表决

3、计票、监票

四、宣布现场会议结果

1、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五、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1、宣布现场会议休会

2、汇总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情况

六、宣布决议和法律意见

1、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发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3、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4、宣布会议结束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在参会登记时间内没有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的，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六、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 3 个议案，均为累积投票议案。

七、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情况如下：

由公司董事会提名，拟推荐高献国先生、朱平先生、周三昌先生、邵仁志先生、陈春林先生、梅家秀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以上候选人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其进行资格审查，认为：被提名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任职资格合法，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以及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同意将以上人员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审议。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高献国先生：中国国籍，1960 年 6 月出生，大专，拥有中国澳门地区非永久性居民身份证。近五年一直担任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朱平先生：中国国籍，1967 年 9 月出生，研究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 年至今担任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江苏金凯节能环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南京金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金灿气体有限公司董事长、霍邱绿源胶凝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联席董事长。

周三昌先生：中国国籍，1963 年 12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近五年一直担任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现任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江苏万盛董事长，万盛科技执行董事、总裁。

邵仁志先生：中国国籍，1968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1 年至今担任南钢副总裁、首席投资官。现任柏中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金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金宇智能检测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瓴荣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春林先生：中国国籍，1968 年 1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会计师，经济师。曾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科长，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易居中国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上海金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上海复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CFO，复星财富管理集团 CFO，复星集团副 CFO 兼复星能源环境及智能装备集团 CFO、资源集团 CFO。现任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总会计师、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梅家秀先生：中国国籍，1972 年 9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南钢集团公司第二电炉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南钢股份财务部核算科副科长、科长、财务部经理。现任南钢股份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

议案二：《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陈良照先生、陈传明先生、卜新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以上候选人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其进行资格审查，认为：被提名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任职资格合法，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以及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同意将以上人员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审议。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良照先生：中国国籍， 1972 年 7 月出生，硕士学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税务师、注册会计师与高级会计师，长期从事鉴证、顾问、筹划、管理等财税服务工作，曾任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高级项目经理与行政管理部经理、浙江天健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等职，现任浙江天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兼任浙江省财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浙江省注册税务师协会培训委员会委员、浙江税务网首席税务师、浙江大学兼职教授、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传明先生：中国国籍，1957 年 9 月出生，经济学博士，管理学教授、博导。曾任南钢股份、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南京大学教授兼任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副会长、江苏省科技创新协会副会长。

卜新平先生：中国国籍，1978 年 2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3 月至 2014 年 10 月担任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项目经理，2015 年 2 月至 2015 年 9 月担任中国化工信息中心产业经济研究院副院长，2015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0 月担任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化工新材料专委会副秘书长，现任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化工新材料专委会秘书长，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和大庆华理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议案三：《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姚媛女士、吴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监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姚媛女士：中国国籍，1984 年 10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0 年至今担任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副总裁。另现任复星全球合伙人、智能制造与大宗产业运营委员会合伙人，复星集团总裁高级助理，复星联席首席人力资源官（Co-CHO），复星国际联席 CEO 轮值人力资源特别助理，智能制造与大宗产业运营委员会 CHO、秘书长、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吴斐先生：中国国籍，1984 年 9 月出生，硕士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金东纸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主管，哈尔滨电机厂(镇江)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党委组织部部长、法律事务部部长、工会副主席等职，2014 年 8 月加入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风险控制部副部长、联席部长，现担任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风险控制部部长、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审议。